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1988)

201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會議投票結果

根據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0月30日的201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會議通知」)，本公司2012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於2012年12月17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中關村南大街1號友誼賓館嘉賓樓一層第五會議室召開，董文標董事長書面委託梁玉堂副董事長主持了會議。

本公司於會議召開當日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8,365,585,227股，此乃有權出席並可於會議對決議案投票的總股份數。就會議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沒有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放棄表決贊成或放棄表決權。此外，於本公司寄發的該等通函(定義見下文)中，並無股東表示有意投票反對相關決議案或放棄投票。實際出席會議的股東及授權代表共53人，持有10,383,564,410股股份，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6.61%。其中，A股股東或授權代表有45人，持有7,998,493,576股A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數的28.20%；H股股東或授權代表有8人，持有2,385,070,834股H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數的8.41%。

本公司部分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列席了會議，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兩名股東代表、一名監事以及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張麗欣律師，負責會議的監票與計票。

會議審議並以記名投票的方式通過了全部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1	審議並批准增補尤蘭田女士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與當屆董事會任期相同	10,376,013,010 (99.927275%)	978,200 (0.009421%)	6,573,200 (0.063304%)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二分之一以上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尤蘭田女士承諾將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有關規定參加最近一次獨立董事資格培訓，取得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2	審議並批准增補郭廣昌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與當屆董事會任期相同	10,337,139,271 (99.552898%)	39,898,439 (0.384246%)	6,526,700 (0.062856%)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二分之一以上贊成，此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總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股數 (比例)	反對股數 (比例)	棄權股數 (比例)
3	審議並批准修訂《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條款的議案	10,376,073,510 (99.927858%)	961,200 (0.009257%)	6,529,700 (0.062885%)
	由於決議案獲出席會議的股東(包括授權代表)所持有效表決票三分之二以上贊成，此項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關於會議所審議決議案的詳細內容，各位股東可參見會議通知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0月30日的通函(「該等通函」)。會議通知及該等通函可在本公司網站(www.cmbc.com.cn)下載。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通函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辭任

茲提述日期為2012年10月30日的董事辭任公告。王松奇先生的辭任自會議日期起生效。王松奇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委員會成員、審計委員會成員及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將於本次會議後適時召開董事會以委任適合董事擔任相關特別委員會成員或主席。

委任董事

股東通過上述第1項及第2項議案而委任的兩名董事的簡歷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尤蘭田女士，61歲，中央統戰部原副部長，現任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港澳台僑委員會副主任。尤女士曾任北京市計劃勞動管理幹部學院黨委書記，北京市勞動局副局長、局長，北京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局長，北京市委常委、崇文區委書記，北京市委常委、統戰部部長、衛生工委書記、市總工會主席。尤女士於1996年獲得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研究生學歷，現為高級經濟師。

尤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除非根據相關適用的法律與規定的要求，需要作出調整，其任期與當屆董事會任期相同。尤女士的薪酬將按照《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制度》確定。

除上文所述外，尤女士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無任何關係。尤女士在本公司之股份中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權益。

此外，尤女士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涉及任何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事宜。除上文所述外，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非執行董事

郭廣昌先生，45歲，現任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00656.HK) 執行董事及董事長、Club Méditerranée SA (泛歐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董事、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0196.SH, 02196.HK) 董事以及復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其股份於2011年5月撤銷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地位)。郭先生曾任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1099.HK) 非執行董事。郭先生現為第十一屆全國人大代表、上海市工商業聯合會(商會)副主席、上海市浙江商會名譽會長。郭先生於1989年及1999年分別獲得復旦大學哲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現為高級工程師。

郭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除非根據相關適用的法律與規定的要求，需要作出調整，其任期與當屆董事會任期相同。郭先生的薪酬將按照《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制度》確定。

除上文所述外，郭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無任何關係。截至本公告日期，郭先生持有或被視作持有本公司308,037,298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A股的1.36%；本公司358,332,00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H股的6.20%。除上述以外，郭先生在本公司之股份中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其他權益。

此外，郭先生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涉及任何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事宜。除上文所述外，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律師見證情況

會議經國浩律師(北京)事務所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認為會議的召集與召開程序、召集人的資格、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及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文標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2年12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董文標、洪崎及梁玉堂；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盧志強、劉永好、王玉貴、史玉柱、王航、王軍輝、吳迪及郭廣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榮生、王立華、韓建旻、鄭海泉、巴曙松及尤蘭田。